

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

陕社科联〔2021〕75号

关于开展 2021 年陕西社科类民政工作领域 基本民生保障和基层社会治理重大课题研 究项目的通知

各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各市社科联、各高校社科联，相关社科研究机构：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及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深化民政工作重要理论、重大政策、重要举措和重点难点问题的研究探索，进一步提升全省民政领域政策理论研究水平，以高质量的政策理论研究成果，引领和推动全省民政工作追赶

超越高质量发展。根据《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合作研究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拟与省民政厅合作开展2021年度重大课题研究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方向

(一) 儿童福利、未成年人保护类

1. 大城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网络创新示范区建设探索
实践研究

2. 新时期基层儿童工作人员稳定配置和专业提升路径
方法研究

3. 基于困境未成年人保护政府个案评估会商制度研究

4. 推进县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和乡镇(街道)未成
年人保护工作站设立对策措施研究

5. 省级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平台模式研究

6. 未成年人保护机构与基层未保工作站建设标准化模
式研究

7. 儿童福利机构聘用人员待遇保障机制研究

8. 省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协调制度机制研究

9. 困境儿童医疗康复项目优化升级研究

(二) 基层社会治理类(委托)

10. 城乡社区精准化精细化治理能力建设研究课题

11. 规范化数字化网格化助力村务公开机制研究课题

二、课题经费

上述课题拟资助原则：1至2项为一类课题，每项课题安排经费8万元左右；3至4项为二类课题，每项课题安排经费5万元左右；5至9项为三类课题，每项课题安排经费4万元左右；10至11项为一类课题，每项课题安排经费8万元左右。每项课题经费以课题立项审批后的金额为准。

三、课题申报

本课题为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课题须经依托单位申报，不受理个人或个人联名申报。

（一）申报条件

1. 课题申报人须具备下列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具有高级以上职称。已承担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且未结项的不得申报。

2. 课题依托单位须符合以下条件：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雄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

3. 各依托单位须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严格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相关条件等，并签署明确意见。

（二）申报资料

申报课题须按照要求如实填写《2021年度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申报书》（一式两份）、《论证活页》（一式五份）及汇总表，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至省社科联科普部。电子版《申报书》、《论证活页》及汇总表（申报书及论证活页以WORD文件格式，汇总表以EXCEL格式）一并报送。

四、课题立项

本课题由省社科联和民政厅会同相关专家进行立项评审。主要考察项目综合研究能力，包括课题团队研究人员组成、项目设计、研究方法、预期目标、相关成果等，择优确定立项课题。立项后，由省社科联下发立项通知并颁发《立项证书》。

五、课题结项

（一）本研究课题周期：立项结果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11月30日。每项课题形成不少于3万字的研究成果，并附2千字左右简介。原则上要求能够在核心期刊上发表研究成果。同时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

（二）省社科联、省民政厅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课题结项成果评审，课题评审合格后，按照相关程序办理结项手续。

六、成果使用

省民政厅对成果拥有所有权、使用权。课题组成员拥有课题成果的署名权。

七、有关要求

(一) 申报课题时要如实填写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

(二) 省民政厅相关处室根据需要全程参与相关课题研究工作，及时提出研究需求。

(三) 课题负责人在课题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获准立项的《申报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除特殊情况外，最终研究成果须先鉴定、后出版（发表），出版（发表）时需注明系“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字样，未经省民政厅室同意，课题组及成员不得对外发布研究成果。

(四) 课题负责人在课题实施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将予以撤销：

1. 课题研究成果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2. 剽窃他人成果，弄虚作假；
3. 研究成果与批准立项的课题研究设计明显不符；
4. 结项成果首次鉴定为不合格，经修改后二次鉴定仍不合格。

被撤销课题的负责人 3 年内不得申请省社科联研究课题，列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并从省社科联专家库中剔除。

(五) 课题申报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逾期不予受理。电子版请发送至电子邮箱：

sxsklkpb@163.com。发送邮件时请注明课题名称（如“民生保障项目”）。

联系人：周晓霞 惠克明

联系电话：（029）85392336 85432566

通讯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小寨东路3号省社科联科普部

邮编：710061

- 附件：1.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
项目申请书
2.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
项目论证活页
3.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
项目申报汇总



附件 1

项目序号	
------	--

2021 年度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 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 申 报 书

项目类型 年度项目 合作项目 智库项目

项目名称 _____

主持人 _____ 职务/职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1 年 1 月

填 写 说 明

- 一、本申报书须经项目主持人所在单位审核，签署明确意见，承担信誉保证并加盖公章后方可上报。
- 二、本申报书请下载打印填写，根据内容在项目类型方框划钩。
- 三、本申报书一律用 A3 纸正反面（双面）打印，一式两份由申报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汇总后报送。《项目论证活页》一式五份，中缝装订，报送时夹在申报书当中。
- 四、凡递交的申报书及附件不予退还。

承 诺 书

本人承诺对所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果获准立项，我承诺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有关规定，按计划开展研究工作，及时结题鉴定，省社科联有权使用本研究的数据和资料。

申报人：

一、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职称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职务	
电子邮件		电话		出生年月	
与本项目有关的近期研究成果 (近期研究成果应注明成果名称、成果形式、发表刊物或出版单位,发表或出版时间)					

二、项目组主要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年龄	学位	职称	近五年以来与申报项目相关的代表性成果
1						
2						
3						
4						
5						

注: 1. 项目组主要成员指项目负责人之外的、实际承担研究任务的主要科研人员。

2. 代表性成果须注明出版社、出版时间或刊名、刊期;

内部研究报告注明报送单位时间。

三、项目研究计划

项目研究计划和时间安排(含调研计划)申请人可根据情况填充此表内容(字数 1000 字以内)。

四、研究经费概算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万元)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万元)
1	资料费		7	专家咨询费	
2	数据采集费		8	劳务费	
3	差旅费		9	印刷费	
4	会议费		10	管理费	
5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11	其他费用	
6	设备费		合计		
合计	金额(万元)				

五、审核意见

本表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本单位能否提供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时间和条件保障，是否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本单位为保证项目负责人和主要研究人员有充足研究时间而制定的特殊政策或措施；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对项目研究全过程监督管理的措施。

责任单位可根据情况填充此表内容。

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单位社科联公章

负责人签章

单位社科联法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2

项目序号	
------	--

项目类型 年度项目 合作项目 智库项目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 研究项目论证活页 (2021年版)

项目名称:

本论证活页参照以下5个方面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总字数不超过5000字。

1. [研究意义] 本项目研究现状述评、选题意义和研究价值;
2. [研究内容] 本项目的研究总体框架、重点难点、主要目标、主要内容等;
3. [创新之处] 在学术思想、学术观点、研究成果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4. [预期影响] 成果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5. [研究基础] 项目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核心观点等。

说明: 1. 活页上方的项目序号框, 申请人不填, 项目类型必须填写。
2. 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相关背景材料, 否则取消参评资格。
3. 项目负责人近期相关成果只填成果名称、成果形式等, 不填写作者姓名、单位等。

附件 3

**项目申报汇总表

项目名称	分类	申请人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职务	专长方向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通信地址	项目参与人	备注
(填写项目名称)	(与申报书上分类一致)	填写项目主持人所在单位名称	填写项目负责人姓名					填写项目主持人学术研究专长方向	填写项目主持人职务	填写项目主持人办公室电话和个人移动手机	填写项目主持人电子邮箱	填写项目主持人个人或者单位通信地址	填写项目参与者姓名(姓名之间用空格区分,两个字姓名之间无空格)	注明专项课题名称
													例如: 张三李四王富贵	如: **专项课题
联系人: 联系电话(办): 手机:														

注: 1、请工作人员认真填报, 杜绝错字漏字

- 2、立项通知书及结项证书中的相关信息, 均以此表内信息为准。
- 3、请使用宋体四号字。

抄送：省社科联主席，常务副主席，驻会副主席，二级巡视员。

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办公室

2021年9月15日印发
